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李白

游光中 周太英 编著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游光中 周太英 编著

李 白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川)新登字 003 号

责任编辑：田 曦

封面设计：华 堤 周筱钢

插 图：丁俊杰

技术设计：吴向鸣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李 白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3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中江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mm 1/32 印张 5.5 插页 2 字数 71 千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ISBN7-5365-1748-3/I·426

目 录

伟哉李白	一代诗仙	1
少年立志	铁杵磨针	6
雏凤清音	情系人民	16
仗剑去国	辞亲远游	21
怀才不遇	酒隐安陆	26
夫妻论诗	举案齐眉	36
黄鹤楼头	有景难道	42
山居论诗	待时而出	47
金龟换酒	名动京师	60
草《和蕃书》	力士脱靴	72
花前醉书	笔走珠玉	83
才高遭妒	赐金还山	93
洛阳初会	双星耀空	101
书剑飘零	心系社稷	117

千里迢迢	魏万寻师·····	125
从璘附逆	流放夜郎·····	131
遇赦还家	壮心不已·····	143
同声相应	相互赠诗·····	152
大鹏折翅	巨星殒落·····	162

伟哉李白 一代诗仙

在中国古代百花争艳、姹紫嫣红的诗坛上,唐代诗歌以其恢弘阔大的气势,浑厚开阔的意境,独领风骚。而盛唐,即唐玄宗开元至天宝的 50 年间(约公元 713—763),更是整个唐代诗歌登峰造极的黄金时代。在这片诗国群星灿烂的星空里,有两颗最耀眼、最明亮、最绚丽的星:这就是李白和杜甫。

本书擢其一颗星,单表李白。

李白是一个热爱祖国,热爱人民,追求自由和光明的诗人,是一个不向黑暗低头,不对权贵折腰的诗人,是一个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的才华横溢的诗人。

李白的诗歌形成了自己飘逸、奔放、雄奇、壮丽的独特风格，成为继屈原之后，又一个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他所取得的成就，在中国古代诗歌史上，达到浪漫主义艺术的高峰。无论在精神和艺术上，对唐代和后世诗歌都产生了深远巨大而持久的影响。

内容上，李白继承了陈子昂的诗歌革新精神，积极提倡“兴寄”和汉魏风骨，并落实在自己的创作中。他的诗歌创作，扎根于现实生活，从中撷取题材，寻找灵感，或用清新刚健的调子，歌唱统一、乐观向上的时代，或用沉郁忧伤的情调，表现唐代社会由盛而衰，逐渐走下坡路的苦难，为形成盛唐诗歌的“气象”，铺平了道路。

艺术上，李白继承《诗经》、《楚辞》、汉魏乐府、六朝声律以及当代诗人的优良传统，吸取域外音乐舞曲和南北民歌形式，广采博取，融汇众长，不拘一格，天才地创造出了许多惊心动魄、回肠荡气的伟大诗篇。

李白留存下来的诗歌，大约有九百多首。自豪感——始终是贯穿在李白诗歌中的一个基调。

盛唐时期，国力强盛，人民富裕，社会生活多姿多彩，充满着浪漫主义的色彩。李白少负雄才，胸怀大志，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各方面扬眉吐气的时代，面对整个欣欣向荣的社会，他用少年的解放精神，青春自由理想，结合自己的浪漫气质、伟大抱负，写出了无数感情强烈，想象丰富，充满了豪迈健康、积极向上的时代精神的诗篇，感染和打动了无数人的心灵，唤起了人民对祖国对乡土的强烈的爱恋。

李白的诗歌风格，既有豪迈奔放的一面，也有清新俊逸的一面。

无论是豪迈奔放，还是清新俊逸，都从自然出发，以自然为美。用李白自己的话说，就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例如，他写黄河，就说：“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他写风雪，就说：“惟有北风号怒天上来！燕山雪花大如席，片片吹落轩辕台。”他登庐山，就说：“登高壮观天地间，大江茫茫去不还。”醉酒时，就说：“清风朗月不用一钱买，玉山自倒非人推。”多么豪迈潇洒，又多么自然清新！

有时描写景物，移入自己的感情，非常生动，非常形象。例如写春景：“觉来盼庭前，一鸟花间鸣。”写秋景：“玉露生秋衣，流莺飞百草。”写闲适的心情：“白云南山来，就我檐下宿。”纯用白描手法，语言浅显明白，音节和谐流畅，几乎就是口语。

有时奇峰突起，异想天开，又是使用的散文笔法，如《远别离》：“远别离，古有皇英之二女，乃在洞庭之南，潇湘之浦，海水直下万里深，谁人不言此离苦。”《蜀道难》：“其险也若此，嗟尔远道之人胡为乎来哉！”《谢朓楼饯别》：“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长风万里送秋雁，对此可以酣高楼。”等等，都是以感情的起伏为旋律，运用了乐府诗参差的句法，吸收了民歌语调的形式，而加以天才创造的结果。

李白才力充沛，不但在乐府和歌行体的创作上，独步一时，而且在七言古诗和七言绝句的写法上，也开辟了一条纵横变化的道路。艺术上达到自然而不流滑，凝练而不晦涩，清新而不纤巧，壮丽而不绮靡的境界。

一言以蔽之，李白恰恰是以百川归海的

姿态，百花怒放的风格，揭开了那个伟大时代诗歌创作的帷幕。

由于李白的诗歌豪放飘逸，清新俊美，犹如大江无风，波浪自涌，白云横空，随风变幻，流畅自然，变化莫测，深受人民喜爱，因此被人们称誉为诗仙。

历代诗人都从李白光芒不朽的诗篇中，吸取精神营养，学习他高度发展的浪漫主义手法，如宋代的苏轼、陆游，明代的高启，清代的龚自珍，现代的郭沫若等，都不同程度地接受了他的影响，在诗歌创作上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李白不仅诗好，文章也好，堪称一代大家。他的文章《与韩荆州书》、《春夜宴桃李园序》等，如高山白云，浩淼流水，清雄奔放，句句动人，读来令人击节赞赏。

李白是我们中华民族文化的光荣和骄傲。

少年立志 铁杵磨针

四川彰明县(今为江油县)青莲乡,是一个美丽而神奇的地方。它的西北有林壑优美、蔚然深秀的匡山;东边有涪江自北向南流来,而涪江的支流盘江则从西边流过,用她清粼粼的江水,拥抱着青莲乡。她哺育着这里的人们,也哺育了伟大的诗人李白。

李白生长在这里,传说他出生时,他母亲曾梦见天空彩云飘飘,一道亮光从天而降,长庚星堕入怀中。长庚星又叫金星,太白星,就是秋季傍晚西边天上最亮的那颗星,也是每天早上最后隐没的那颗明亮的星,人们通常称之为启明星。由于这个缘故,父亲给他取



了个单名：白，字太白。

李白的父亲李客，家境富有，很有文化修养，他亲自指导、教育李白读书。

李白小时候，就熟读了《诗》、《书》和《文选》中的赋。除了读儒家的著作外，李白还学习了历史和诸子百家的书。尤其喜爱《楚辞》、《庄子》，百读不厌。对汉代辞赋家司马相如更是十分仰慕。由于李白勤奋学习，善于消化吸收，获得了广博的书本知识，很早就显露出了超人的智慧和才华。

李白少有大志，崇拜历代的英雄人物。战国时辅佐齐桓公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的管仲；出使各国，不辱君命的晏婴；以合纵之策，游说六国，最终佩上六国相印的苏秦；善于设置奇谋，为君国排难解纷，而讲究高义，不愿接受赏赐的鲁仲连；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的张良；汉末隐居隆中，三顾茅庐始出，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诸葛亮，等等，从小就在李白的心中扎下了根，激发了他非凡的抱负和盖世的雄心。他常常以管仲、晏婴、诸葛亮自喻，希望自己长大后，能像他们一样，成为国家的栋梁，竭尽自己的智慧和才能，干出

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

关于李白勤奋读书的事，有一个广为流传的美丽的传说。

相传李白小时候在眉州象耳山读书。春天到了，满山的杜鹃花开了，到处红一团白一团的，十分好看。鸟儿在树上鸣叫，蝴蝶在花丛中飞来飞去。李白跟着孩子们在一起玩，捉迷藏，抓小鸟，好玩极了。玩得高兴，便把读书的事丢到九霄云外去了。

一天，李白逃学出来，在山上追逐一只彩色的花蝴蝶，不知不觉来到一个山沟里。一条碧绿的小溪，叮叮咚咚唱着歌，从一片嶙峋的石头间穿过，欢快地流向远方。李白沿着小溪往前走，忽然，他听见溪边传来一阵阵“嚓、嚓、嚓”的声音。待走近一看，只见溪边坐着一位老太婆，年约五十多岁，正在石头上磨一根用来舂米的铁棒。

老婆婆姓伍，是这一带山中有名的奇人。

李白好生奇怪，他走向前去，看了半天，终于忍不住问道：“老婆婆，你磨这个干什么啊？”

老婆婆见是李白，知道他又逃学了，便回

答说：“我在磨针。”

李白听了，更奇怪了：“磨针？这么粗的一根铁棒，你要把它磨成针？”

老婆婆肯定地答道：“是的，磨针。我的绣花针断了，我要把它磨成一根绣花针。”

李白听了，一时惊得张大了嘴，脸上充满了怀疑的神色，不相信地问道：“这，这成吗？”

老婆婆道：“怎么不成，只要功夫深，铁杵也能磨成针啊！就像你们读书一样，一天一天地读，一年一年地读，就会读很多很多的书，长大了就会成为很有学问的人。”

李白听了，想起自己逃学偷懒，感到非常惭愧。他从老婆婆磨铁杵这件事，悟出了一个道理，就是无论作什么事，都要坚持不懈，持之以恒，不能半途而废。于是他打消了逃学的念头，回到山中继续读书，从此用心学习，常常用铁杵磨针的事来激励自己。一晃八年过去了，李白把诸子百家、前人的著作、各种史籍都认真研读了一遍，学业有了很大的长进，诗文习作也写了好几百篇了。

但是李白却不愿走科举这条路，对举业更是一窍不通。他认为“帖经”全靠死记硬

背，算不得学问，“试帖诗”束缚人的性情，很难写出好的作品来。所以对于进士一科，尽管别人趋之若鹜，他却不屑一顾。对“明经”“有道”等科，就更不放在心上了。

“十五好剑术”。除了读书，李白最喜爱的就是剑术了。李白既有匡时济世之心，学习剑术便很用功，希望自己能文能武，以便将来能够为国家建功立业。李白练剑一直非常刻苦，离开四川，漫游各地时，仍然坚持不辍，一直到晚年，也没有终止过。

开元六年春天，李白 18 岁时，曾专程到梓州去，拜访一个叫赵蕤的人。赵蕤不但学贯古今，而且好击剑任侠。李白不但跟他学习读书，还跟他学了剑术。

开元八年，李白满 20 岁了。他感到自己的羽毛已渐渐丰满，应该去闯天下，见世面了，便离开家门，出游成都。在去成都的路上，李白碰见了到益州作刺史的苏颋。

苏颋是朝廷大员，曾任礼部尚书，敕封许国公。他的文章与兵部尚书、燕国公张说齐名，人称“燕许大手笔”。李白路遇苏颋，非常高兴，即日登门拜访，献上自己的诗文。苏

颉读了李白的诗文，非常赞赏，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此子天才英丽，下笔不休。虽风力未成，且见专车之骨。若广之以学，可以与相如比肩也。”

这里，专车用来形容文章有骨力，有力量，要用专车才能承受其重量。意思说，这个青年人很有天才，文笔英丽，写起诗文来，文思汹涌，下笔不停，虽然还没有形成自己的风格，却很有骨力，如果能够扩大自己的知识范围，将来是可以和汉代的大辞赋家司马相如媲美的。

李白在成都游历了一段时间，回到家乡后，便遵从苏颉的教诲，到匡山大明寺狠下功夫读书。准备过三五年后，再出山遍游各地，一旦遇到伯乐，把他这匹千里马荐举给朝廷，便可以干一番事业，实现自己济苍生，安社稷的志向。然后功成身退，回到故乡，回到这匡山美好安宁的山水中来。

李白在匡山一边读书，一边练剑，这时候他的剑术已经很有火候了。

一次，他读罢书，来到大明寺正殿听空灵禅师说佛经。听完佛经，众僧见李白腰间悬